# 附件：

# 黔东南州文体广电旅游局2025年

# 普法工作计划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切实践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不断强化全局干部的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水平，围绕贯彻实施《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贵州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 年）》《黔东南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 年）》等有关要求，为服务保障自治州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提供有力法治保障，制定如下工作计划。

##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文化思想，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服务中心大局，聚焦围绕“四新”主攻“四化”，全面实施“八五”普法规划，不断提高全体干部职工的法治素养和依法 履职能力，增强社会公众的法治意识，为全州文体广电旅游行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 二、工作任务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切实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我局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头等大事和首要任务，结合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组理论学习重点内容，列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将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学法守法用法等情况纳入局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述职内容，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走深走实。

（二）突出学习宣传宪法。深入开展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宣传教育。加强国旗法、国歌法等宪法相关法的学习宣传，大力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尊严，增强干部职工宪法意识，培育提升宪法观念。组织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

（三）持续学习宣传党内法规。建立党内法规学习宣传责任制，以党章、准则、条例等为重点，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把学习掌握党内法规作为合格党员的基本要求，列入党组织“三会一课”内容，列入党员干部日常考核，促进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常态化、制度化。

（四）大力开展民法典宣传。深刻把握平等、自愿、公平、诚信、公序良俗、绿色等民事活动基本原则和坚持主体平等、保护财产权利、便利交易流转、维护人格尊严、促进家庭和谐、追究侵权责任等基本要求，组织开展民法典宣传月活动，重点宣传阐释民法典涉及政务服务工作有关条文，推动干部职工做学习、遵守、维护民法典的表率，提高运用民法典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的能力和水平。

（五）认真学习行政法律。根据工作需要，学习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行政强制法、行政复议法、行政诉讼法、国家赔偿法、公务员法等，深刻把握合法行政、合理行政、程序正当、高效便民、诚实守信、权责统一等行政法基本原则，牢固树立职权法定、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等法治理念，强化依法行政意识。

（五）结合重点工作任务开展普法。深入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图书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等与文体广电旅游行业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做好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工作，提高熟练掌握和运用法律法规的能力，优化政务服务举措，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全方位宣传好本单位在提升政务服务规范化、标准化、便利化以及文体广电旅游等方面的新成效、新举措。

（六）开展重要时间节点的普法宣传。“民法典宣传月”“中国旅游日”“宪法宣传周”及“三月三”“苗族姊妹节”“六月六”等重要时间节点及少数民族节日，做好有关法律法规的普及宣传。开展“送法进企业”“送法进乡村”等法治宣传活动。

（七）开展法治文化进赛事。积极推进法治文化进“村超”“村BA”等，将法治文化宣传与各项体育赛事有机结合，因地制宜开展法治文化进赛事活动。让法治融入赛事，以法促赛，以赛会友，点燃群众学法热情，进一步提升全民的法治素养。

## 三、工作举措

（一）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法述法。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尊规学规守规用规，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合理编制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提升学习的精准性、科学性、实效性。完善和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各项制度，把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法律、党章党规党纪列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每年集中学法安排不少于4次。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年度述职述廉述法制度。

（二）落实工作人员学法制度。制定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年度计划。不定期组织、参与法治讲座、以案释法、旁听庭审等形式多样的培训方式，利用国家宪法日、法律颁布实施纪念日等契机开展学法活动。完善工作人员学法培训、考试、考核机制，把学法用法情况纳入年度考评和晋升考核的重要内容，有序开展学法考试，力争参考率、通过率达到100％。

（三）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的能力和水平。贯彻落实党组依法决策、科学决策、民主决策机制，坚持重大决策前先行学习相关法律法规，运用法律手段研究解决各项难题，完善优化重大行政许可决定集体审查制度。

（四）不断推进法治文化建设。积极开辟法治宣传教育阵地，注重发挥大屏幕宣传优势，用好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互联网宣传渠道，推出符合企业和办事群众需求的法治文化产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文化下乡”，将宪法精神、法治元素融入群众文化生活。积极开展各类主题活动，结合职能履行，开展具有一定规模的法律宣传活动，提升法治宣传教育的辐射力，传播法治宣传教育的正能量。鼓励法治文化作品撰写、创作，积极组织参加法治文化作品征集、展评活动。

##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法治教育和普法工作，将其作为落实普法责任制、推进法治建设的重要任务，安排相应经费,保证法治教育与普法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

（二）压实工作责任。各单位、各科室要对照本计划制定具体的法治教育和普法工作计划，建立工作台账，明确时间进度、重点内容、工作要求和责任分工，分步有序组织实施。

（三）注重资料整理。各单位、各科室要建立法治教育和普法工作档案，加强相关资料的收集、整理、留存，全面反映工作开展情况，促进法治教育和普法工作有序开展。

（四）注重信息报送。各单位、各科室要注意总结提炼经验，巩固宣传成果，大力推广、交流在普法过程中的好做法、好经验和工作亮点，挖掘典型做法，发挥行业示范引领作用。及时将在法治宣传教育和普法中的重要信息报送至有关部门及州文体广电旅游局政策法规和执法监督科。

附件：黔东南州文体广电旅游局2025年普法责任清单

附 件

黔东南州文体广电旅游局2025年度普法

责任清单

一、普法内容

**（一）共性普法内容**

1.深入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特别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

2.深入学习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突出学习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电信网络诈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信访工作条例》《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贵州省反间谍安全防范办法》《贵州省法治宣传教育条例》《贵州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贵州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贵州省安全生产条例》《贵州省消防条例》《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等。

3.深入学习宣传《中国共产党章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政治协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等党内法规。

4.深入学习宣传《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自治条例》《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生态环境保护条例》《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乡村旅游促进条例》《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森林防火条例》《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农村消防条例》《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立法条例》等地方性法律法规。

**（二）个性普法内容：**《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图书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内部资料性出版物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博物馆条例》《贵州省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条例》《贵州省文物保护条例》《贵州省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条例》《贵州省公共图书馆条例》《贵州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贵州省旅游条例》《全民健身条例》《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广播电视管理条例》《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娱乐场所管理条例》《互联网上网营业场所管理条例》《贵州省广播电视管理条例》《博物馆藏品管理办法》《广播电视管理条例》《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旅行社条例》《导游人员管理条例》《出版管理条例》《印刷业管理条例》《音像制品管理条例》《电影管理条例》《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娱乐场所管理办法》《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社会艺术水平考级管理办法》《内部资料性出版物管理办法》《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导游管理办法》《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乡村旅游促进条例》《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民族文化村寨保护条例》《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㵲阳河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施秉卡斯特世界自然遗产保护条例》等。

二、普法对象

全州文体广电旅游系统干部职工，全州文体广电旅游局行业执法对象、管理对象、服务对象。

三、普法目标

全州文体广电旅游系统对法律法规的知晓度、法治精神的认同度、法治实践的参与度显著提高，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自觉性和主动性显著增强。全州文体广电旅游系统依法治理深入推进，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显著改善，提高行业法治化管理水平，推动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行业高质量发展。到2025年，全州文体广电旅游系统法治素养和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进一步提升，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扎实推进，普法的针对性、实效性明显提高，全民普法工作体系更加健全。

四、行动计划

1.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等，纳入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和本单位、本系统法治培训内容。

责任科室：机关党建办、政策法规与执法监督科

完成时限：2025年12月30日

2.落实领导干部年终述法制度，在年度述职中加入述法内容。

责任科室：人事教育科、政策法规与执法监督科

完成时限：2025年12月30日

3.利用“民法典宣传月”“中国旅游日”“宪法宣传周”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开展相关法治宣传活动。积极开展送法“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进单位、进景区”活动。

责任科室：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完成时限：2025年12月30日

4.组织开展党内法规学习宣传活动，教育引导广大党员牢固树立纪律规矩意识。

责任科室：机关党建办、机关纪委

完成时限：2025年12月30日

5.积极组织本单位国家工作人员落实日常学法、法治培训、学法用法考核等制度，本单位工作人员统一在线学法参考率和合格率均应达到100%。

责任科室：政策法规与执法监督科

完成时限：2025年12月30日

6.在局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开展法治教育宣传，年内发布不少于4个执法或普法信息，加强“以案释法”普法宣传。

责任科室：办公室、宣传推广科、政策法规与执法监督科

完成时限：2025年12月30日

7.结合立法、司法、执法、管理、服务全过程开展普法宣传，及时解疑释惑，把履行职能、文明管理、严格执法的过程，变成生动有效的普法实践活动。

责任科室：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完成时限：2025年12月30日

8.将文体广电旅游领域的法律法规纳入相关专题培训班的学习内容。

责任科室：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完成时限：2025年12月30日

9.组织举办习近平法治思想、民法典、行业法律法规专题讲座（培训）。

责任科室：政策法规和执法监督科

完成时限：2025年12月30日

1. 开展一期以上网络直播普法活动。

责任科室：政策法规和执法监督科

完成时限：2025年12月30日

五、组织保障

此项工作由黔东南州文体广电旅游局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实施，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日常事务工作。

六、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县（市）文体广电旅游部门、局属各单位、各科室要结合实际，进一步加强对“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工作的组织领导，主要领导亲自过问部署，分管领导具体抓好落实。

**（二）强化宣传实效。**各县（市）文体广电旅游部门、局属各单位、各科室要确定各时间段宣传重点和宣传形式，务必严格遵守中央有关规定，坚持节俭务实、集约高效，把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贯穿、融入到法治宣传教育整体工作中，确保宣传实效。

**（三）强化信息报送。**各县（市）文体广电旅游局、局属各单位、各科室要注重提炼经验，巩固宣传成果，大力推广、交流在普法过程中的好做法、好经验，发挥好行业示范引领作用。及时将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中的重要情况和信息报送至州文体广电旅游局政策法规与执法监督科。